

关于赴河南牧业经济学院开展校园招聘及相关工作的函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就业创业中心：

为切实维护学生合法权益，严格自律管理，现委托我单位招聘专员在贵校进行校园招聘，并对在招聘活动期间的有关事项承诺如下：

1. 严格按照国家、河南省及河南牧业经济学院对于学生就业工作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要求进行招聘。

2. 严格遵守教育部校园招聘“三严禁”要求，即严禁发布含有限定 985 高校、211 高校等字样的招聘信息；严禁发布违反国家规定的有关性别、户籍、学历等歧视性条款的需求信息；严禁发布虚假和欺诈等非法就业信息，坚决反对任何形式的就业歧视。

3. 保证向贵校提供的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等扫描件、复印件以及招聘宣传资料真实准确；保证不在招聘活动中出现使用的企业名称与申请招聘的企业名称不相符的行为；保证不在招聘时进行经营性质活动。

附：招聘专员信息

姓名	身份证	部门、职务	联系方式	邮箱

单位（盖章）：

单位代表签字：

年 月 日